

**北京智明恒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
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北京智明恒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对公司出具的《关于北京智明恒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2）第 217041 号）。公司董事会发布公告，详见公司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2）。

一、审计报告中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智明恒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所有者权益 6,424,109.41 元，2021 年发生净亏损 38,534,439.76 元，且如“附注八、承诺及或有事项”所述，公司存在中国软件与技术服

务股份有限公司等多笔诉讼事项,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变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智明恒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监事会对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公司董事会针对该事项做出的说明均无异议。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说明。

北京智明恒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